

開南大學 96 學年第 3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 間：96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2：30 分（招委會後接續召開）
地 點：行政大樓 N407 會議室
主 席：林教務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 一、96 年 12 月 11 日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備查通過，請開課單位配合學校課程整合方向改進。
- 二、962 學期開始，體育課程由原一、二年必修 0 學分改為一年級必修 0 學分，二年級以上均改為選修 0 學分。軍訓課程由原一年必修 0 學分改為一年級選修 0 學分，二年級以上均改為選修 0 學分。
- 三、96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決議恢復選課 25 學分上限，但因需完成報部程序後實施，故 962 學期，請各系所勸導學生勿超修太多課程。另外由於 961 學期取消修課學分上限後學生申辦停修多達 1580 筆，為避免學生投機心態擬縮短停修申請期程。
- 四、考量智慧財產權，請各系所幫忙宣導請授課老師避免影印講義，另外期中期末考之考卷印製作業不提供隨送隨取之立即服務，需印製之考卷至少須提早一個星期送交教務處課務組。
- 五、為強化教學、及提升學生之學習效果，開南大學數位教材上網申請暨補助辦法，已經第 111 次（臨時）行政會議通過，相關法規已公布於秘書室「法規彙編」中，下學期起適用。

貳、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檢具「開南大學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修正案，提請 討論。（教務處 提案）

說 明：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	---------	-----

第九條 學位考試舉.....。 <u>通過學位考試之研究生，應將論文摘要及全文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規定論文冊數、學位考試成績，辦妥離校手續後始發予學位證書。</u> 未依規定繳交學位考試成績或辦理離校手續且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 至修業最高年限屆滿時，仍未繳學位考試成績或<u>未辦離校手續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u>，並依規定退學。	第九條 學位考試舉行後，各研究所應俟研究生繳交附有考試委員簽字同意之論文後，始得將各該生學位考試成績送教務處登錄。 未依規定繳交學位考試成績或辦理離校手續且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 至修業最高年限屆滿時，仍未繳學位考試成績或未辦離校手續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2款教育部已於96年2月8日函復備查通過。惟96年7月25日教育部函復本校之備查本卻未列其中。經查兩次報部期間本校並無修正該條文。故再提案報部。 依據實際作業及新系統作業修正，未辦離校手續並非造成學位成績不及格或退學之規定。
--	--	---

決議：第4項修正為「至修業最高年限屆滿時，仍未繳學位考試成績或未辦離校手續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二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講座課程開課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案）

說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開南大學 <u>專題研討</u> 課程開課辦法	開南大學講座課程開課辦法	依據整合課程會議決議修正
<u>第一條</u> 本校為實施教學多元化與特殊需要之課程，特訂定本辦法。	一、本校為實施教學多元化與特殊需要之課程，特訂定本辦法。	
<u>第二條</u> <u>專題研討</u> 課程係指教學單位為表現該單位之特色，但因內容廣泛，難由一位老師授課，而需邀請校內外學者、專家分別作一短期之專題講授者。	二、講座課程係指教學單位為表現該單位之特色，但因內容廣泛，難由一位老師授課，而需邀請校內外學者、專家分別作一短期之專題講授者。	

<u>第三條 專題研討</u>課程之開設應商訂課程名稱及課程綱要，經系、所會議（各院、部開設應經院、部<u>課程委員會</u>，通識教育應經<u>教務處教學研究會中心課程委員會</u>）討論通過，報經院、部、<u>中心處</u>主管核准後報請核定。	三、講座課程之開設應商訂課程名稱及課程綱要，經系、所會議（各院、部開設應經院、部務會議，通識教育應經教務處教學研究會）討論通過，報經院、部、處主管核准後報請核定。	
<u>第四條 專題研討</u>課程以<u>一</u>學分為原則，學分則分別列入各院、部、系、所及通識教育年度開課表，正式辦理選課。	四、講座課程以二學分為原則，學分則分別列入各院、部、系、所及通識教育年度開課表，正式辦理選課。	
<u>第五條 專題研討</u>課程應設主持教師一位，負責課程之安排、作業之批改、考核，並應至少有二週親自授課，其餘時間隨同主講人到課，其鐘點數併入原授課時數計算，但人數超過規定時，不另以大班計算。	五、講座課程應設主持教師一位，負責課程之安排、作業之批改、考核，並應至少有二週親自授課，其餘時間隨同主講人到課，其鐘點數併入原授課時數計算，但人數超過規定時，不另以大班計算。	
<u>第七條 專題研討</u>課程之開設，每一系（所）以<u>二</u>學分為限，各學院、部、通識教育<u>中心</u>不受此限，專案核定。	七、講座課程之開設，每一系、所以四學分為限，各院、部、通識教育不受此限，專案核定。	
<u>第八條</u> 主持<u>專題研討課程</u>之教師應於<u>開課截止日前提出申請並經核准。且</u>應擬訂教學計劃表呈核，其內容除增列各子<u>體題</u>主講人資料外，比照一般教學計劃表應列參考書目、學生成績考核方式、學生學習應有之態度等。	八、主持教師應在註冊前三週（寒假期間應在四週前）擬訂教學計劃表（另訂之）呈核，其內容除增列各子體主講人資料外，比照一般教學計劃表應列參考書目、學生成績考核方式、學生學習應有之態度等。	

第九條 專題研討課程之考核： (一)學生部分：包括閱讀參考書籍及聽講之心得報告、抽考、期中、期末測驗等，應由主持老師明訂於教學計劃表，嚴格執行。各單元教師得就所講授之範圍予以命題，並提供答案，由主持老師代為考核。 (二)課程部分：應於課程結束<u>後之二週內</u>內提具績效報告，以供評估繼續開課之參考。	九、講座課程之考核： (一)學生部分：包括閱讀參考書籍及聽講之心得報告、抽考、期中、期末測驗等，應由主持老師明訂於教學計劃表，嚴格執行。各單元教師得就所講授之範圍予以命題，並提供答案，由主持老師代為考核。 (二)課程部分：應於課程束之二個月內提具績效報告，以供評估繼續開課之參考。	考量開課作業時間，擬修正縮短提具績效報告時間，以利學生選課。
第十條 擔任<u>專題研討</u>之<u>講員</u>，由各學院、部、<u>中心</u>處致送聘函，註明所授課程名稱、子題及授課時、地，其待遇每小時<u>元，另支交通費校本部元，城區部元</u>，但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時，不發聘函及不支<u>車馬</u>費。	十、擔任講座課程之教師，由各學院、部、處致送聘函，註明所授課程名稱、子題及授課時、地，其待遇每小時_____元，另支交通費校本部_____元，城區部_____元，但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時，不發聘函及不支交通費。	
第十一條 開設<u>專題研討</u>課程應先編列預算，並經核准。 <u>專題研討講員費及車馬費悉依「開南大學學術演講暨車馬費支付標準」支給之。</u>	十一、開設講座課程應先編列預算，並經核准。	增列第2款載明支給標準。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二、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 議：全案修正通過。

第三案

案 由：檢具「開南大學學則」修正案，提請 討論。(教務處註冊組 提案)

說 明：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十三條 學生於每學<u>年第二學</u>期期中考試後一週內得申請轉系……。	第十三條 學生於每學期期中考試後一週內得申請轉系，於第三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入性質相近之系三年級或性質不同之系二年級肄業；其因特殊	由於過去本校學生申請轉系過於浮濫每學期皆可申請參考國內多數大學的轉系條文條列如后：

	原因得於第四學年開始前申請轉入性質相近之系或輔系三年級肄業，或於更高年級依其已修科目與學分，申請轉入性質相近之系或輔系適當年級肄業。轉系以一次為限，並需完成轉入之系所規定之畢業條件方可畢業。轉系者不得申請提高編級，其在二系重複修習之年限不列入轉入之系之最高修業年限併計。 前項學生轉系辦法另訂之。	(1) 政治大學：學士學位學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申請轉系。申請時間為每學年下學期三月。 (2) 中原大學：第二學年下學期起提出申請。 (3) 輔仁大學：每年辦理轉系考試。 (4) 中央大學：每年三月辦理，大學部各學系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系。																																				
第二十八條 一、學生學業成績分學業、操行二種，採百分記分法核計，以一百分為滿分，各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碩、博士班研究生以七十分為及格。學生成績如有需要得採等第記分法。等第記分法、百分記分法、G.P.A.記分法對照表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等第記分法</th><th>百分記分法</th><th>G.P.A</th></tr> </thead> <tbody> <tr> <td>甲等(A)</td><td>80 至 100 分</td><td>4</td></tr> <tr> <td>乙等(B)</td><td>70 至 79 分</td><td>3</td></tr> <tr> <td>丙等(C)</td><td>60 至 69 分</td><td>2</td></tr> <tr> <td>丁等(D)</td><td>50 至 59 分</td><td>1</td></tr> <tr> <td>戊等(F)</td><td>49 分以下</td><td>0</td></tr> </tbody> </table>	等第記分法	百分記分法	G.P.A	甲等(A)	80 至 100 分	4	乙等(B)	70 至 79 分	3	丙等(C)	60 至 69 分	2	丁等(D)	50 至 59 分	1	戊等(F)	49 分以下	0	第二十八條 一、學生成績分學業、操行二種，採百分記分法核計，以一百分為滿分，各系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學生成績如有需要得採等第記分法。等第記分法、百分記分法、G.P.A.記分法對照表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等第記分法</th><th>百分記分法</th><th>G.P.A</th></tr> </thead> <tbody> <tr> <td>甲等(A)</td><td>90 至 100 分</td><td>4</td></tr> <tr> <td>乙等(B)</td><td>80 至 89 分</td><td>3</td></tr> <tr> <td>丙等(C)</td><td>70 至 79 分</td><td>2</td></tr> <tr> <td>丁等(D)</td><td>60 至 69 分</td><td>1</td></tr> <tr> <td>戊等(F)</td><td>59 分以下</td><td>0</td></tr> </tbody> </table>	等第記分法	百分記分法	G.P.A	甲等(A)	90 至 100 分	4	乙等(B)	80 至 89 分	3	丙等(C)	70 至 79 分	2	丁等(D)	60 至 69 分	1	戊等(F)	59 分以下	0	現行條文僅針對大學部學生考試及成績有及格分數的說明及各類記分法之對照表。 多次接獲畢業生反映現行條文之對照表內容計算方式過於嚴苛，導致學生申請出國就讀機會權益受損，且本校以培育學生具備國際化為目標，另參考政大、交大、輔仁、中央、元智等大學相關法規修訂。
等第記分法	百分記分法	G.P.A																																				
甲等(A)	80 至 100 分	4																																				
乙等(B)	70 至 79 分	3																																				
丙等(C)	60 至 69 分	2																																				
丁等(D)	50 至 59 分	1																																				
戊等(F)	49 分以下	0																																				
等第記分法	百分記分法	G.P.A																																				
甲等(A)	90 至 100 分	4																																				
乙等(B)	80 至 89 分	3																																				
丙等(C)	70 至 79 分	2																																				
丁等(D)	60 至 69 分	1																																				
戊等(F)	59 分以下	0																																				

第九十條 研究生因特殊情形，經原肄業研究所暨擬轉入之研究所雙方所長認可，並得教務長之同意，不得申請轉所(組)。 轉所(組)應於第二學年開始前申請，並以一次為限。	第九十條 研究生因特殊情形，經原肄業研究所暨擬轉入之研究所雙方所長認可，並得教務長之同意，得轉所(組)。轉所(組)應於第二學年開始前申請，並以一次為限。	96年12月18日轉系審查會之臨時動議提案一、研究生申請轉所之規定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由於不同研究所其專業領域不同入學考科亦不同，另外不同學制碩士班與碩專班學生之屬性入學限制亦不同，建議研究生不得申請轉所之規定。
--	--	--

決 議：修正通過，建議老師成績評定時依統計標準分配。

第四案

案 由：檢具本校「開南大學學生轉系辦法」修正案，提請 討論。(教務處註冊組 提案)

說 明：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三條 學生轉系以一次為限。轉系者不得申請提高編級，其在二系重複修習之年限不列入轉入之系之最高修業年限併計。 <u>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轉系。</u> <u>一、修業未滿一學年者。</u> <u>二、休學期間者。</u> <u>三、延長修業年限者。</u>	第三條 學生轉系以一次為限。轉系者不得申請提高編級，其在二系重複修習之年限不列入轉入之系之最高修業年限併計。	配合學則第十三條之內容，修正「開南大學學生轉系辦法」相關規定。 新增第二款，增訂有關轉系之規範，明列不得申請轉系規定。 參考台大、輔仁、中原、元智、中山、長庚等大學相關法規修訂。
第四條 一、轉系限於每學年<u>第二學期</u>期中考試後一週內向教務處申請，逾期不予	第四條 一、轉系限於每學期期中考試後一週內向教務處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第四條第一款，配合「開南大學學則」第十三條後修訂轉系相關

受理。		法規。
六、核准轉系者應於核准轉系名單公告後 <u>一週內</u> 於規定期間內，逕至轉入學系辦理學分採認之申請作業，並轉送教務處備查，逾期不予受理。	六、核准轉系者應於核准轉系名單公告後一週內，逕至轉入學系辦理學分採認之申請作業，並轉送教務處備查，逾期不予受理。	第四條第六款，文字修正。
第六條 轉入及轉出年級學生名額，以不超過該學系 <u>二年級</u> 原核定及分發名額之二成為限。	第六條 轉入年級學生名額，以不超過該學系原核定及分發名額之二成為限。	使轉出及轉入名額方式明確，並限制轉出人數。 參考中興、政大、長庚等大學轉系相關法規規定。
第七條 轉系 <u>審查</u> 會議，由教務長、 <u>各學院院長</u> 、各學系系主任組成之，教務處秘書、註冊組組長列席，開會時以教務長為主席，審查有關轉系案件。	第七條 轉系會議，由教務長、各學系系主任組成之，教務處秘書、註冊組組長列席，開會時以教務長為主席，審查有關轉系案件。	各學院已正式運作，故修訂各學院院長亦為轉系審查會之委員此修文內容。 參考台大、中央、長庚、輔仁等大學相關法規修訂。

決議：修改第三條第 2 項為「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轉系。修業未滿一學年者。休學期間者。延長修業年限者。」其餘修正通過。

第五案

案由：擬修正開南大學「各學系開課原則」第二項第二款、第三項。（教務處課務組 提案）

說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2.各系開設必修科目名稱與學分數應與本校必修科目表相同，修訂時應依下列程序審定通過後始可施行：各系所修訂之課程(含必選修)→系所課程委員會會議→ <u>院課程委員會</u>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並自報准學年度起實施。	2.各系開設必修科目名稱與學分數應與本校必修科目表相同，修訂時應依下列程序審定通過後始可施行：各系所修訂之課程→系所課程委員會會議→系所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並自報准學年度起實施。	加院課程委員會功能

<u>碩士在職專班：修課人數至少10人始得開班，未達10人需以專簽核可後始得開班。</u>	碩士在職專班：93學年度至少5人始得開班；94學年度起，需經EMBA辦公室主委及執行長專案簽准，否則10人以下皆不准予開班。航管所第一、二屆仍維持5人始得開班。	依96.9.19碩專教育中心課程協調會第2次會議紀錄修改
---	--	------------------------------

決議：修改2.「各系開設必修科目名稱與學分數應與本校必修科目課程規劃表相同，……。」其餘修正通過。

第六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教師英語文授課獎勵辦法」，提請討論。（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提案）

說明：本校為配合全球化趨勢與國際接軌，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鼓勵本校教師以英語文講授課程，特制訂本辦法。

決議：一、第二條法規修正為「本辦法適用於本校各系所專任教師所開設的專業科目，排除應用英語學系、通識、國際榮譽學程、各系之專業英語文、進修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課程。」

二、第六條法規修正為「同一課程第二次以後提出申請者，鐘點費補助減為0.25，第三次則不提供任何補助。」

三、第九條法規修正為「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四、修正通過之全文，如附件1。

第七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全球化研究學程修讀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人文社會學院提案）

說明：業經96年12月11日，人文社會學院96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一、原條文第柒點課程規劃類別中之「必選修」修改為「必選修」。

二、學程證書申請時程學校統一皆為「學生於畢業學期期末前1個月內(12月、4月)」，故修改第玖點為「學生於畢業學期期末前1個月內(12月、4月)」，檢具學程規定課程之修畢成績單，送交人文社會學院「全球化研究學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呈報學校頒予「全球化研究學程委員會證書」。」其餘修正通過。

三、修正通過之全文，如附件2。

第八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華語文教學學程修習辦法」，提請討論。（人文社會學院提案）

說明：業經96年12月11日，人文社會學院96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第8條辦法實施修改為「本辦法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定公佈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修正通過之全文，如附件3。

第九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學生修讀應用日語學系輔系及雙主修施行細則」，提請討論。(人文社會學院 提案)

說明：業經 96 年 12 月 11 日，人文社會學院 96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經與會委員討論通過廢除本校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說明原因如下：
一、本校輔系辦法中規定，各學系自訂輔系科目及學分數，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雙主修的科目及學分，即為各系各學年度適用的所有之必修科目學分。
三、93 學年教務會議曾提及「各大學皆已廢除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有關輔系雙主修，由於雙主修所需修習之科目學分為各系所有必選修科目學分，故各學系須提供每學年輔系科目及學分數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即可。
四、應用日語學系之輔系科目表(如附件 4) 審議通過。

第十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學生修讀資訊傳播學系雙主修施行細則」，提請 討論。

說明：業經 96 年 10 月 2 日資資訊學院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決議：經與會委員討論通過廢除本校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說明原因如下：
一、本校輔系辦法中規定，各學系自訂輔系科目及學分數，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雙主修的科目及學分，即為各系各學年度適用的所有之必修科目學分。
三、93 學年教務會議曾提及「各大學皆已廢除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有關輔系雙主修，由於雙主修所需修習之科目學分為各系所有必選修科目學分，故各學系須提供每學年輔系科目及學分數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即可。

第十一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學生修讀資訊傳播學系輔系施行細則」，提請 討論。

說明：業經 96 年 10 月 2 日資資訊學院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決議：經與會委員討論通過廢除本校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說明原因如下：
一、本校輔系辦法中規定，各學系自訂輔系科目及學分數，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雙主修的科目及學分，即為各系各學年度適用的所有之必修科目學分。
三、93 學年教務會議曾提及「各大學皆已廢除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有關輔系雙主修，由於雙主修所需修習之科目學分為各系所有必選修科目學分，故各學系須提供每學年輔系科目及學分數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即可。
四、資訊傳播學系之輔系科目表(如附件 5) 審議通過。

第十二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學生修讀資訊科學學系雙主修施行細則」，提請 討論。

說明：業經 96 年 10 月 2 日資資訊學院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決議：經與會委員討論通過廢除本校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說明原因如下：
一、本校輔系辦法中規定，各學系自訂輔系科目及學分數，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雙主修的科目及學分，即為各系各學年度適用的所有之必修科目學分。
三、93 學年教務會議曾提及「各大學皆已廢除各學系輔系雙主修施行細則。有關輔系雙主修，由於雙主修所需修習之科目學分為各系所有必選修科目學分，故各學系須提供每學年輔系科目及學分數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即可。

第十三案

案 由：檢具「開南大學學位論文格式規範」，提請 討論。(教務處註冊組 提案)。

說 明：依據「開南大學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第三條規定，增訂「開南大學學位論文格式規範」，以供本校學生撰寫碩士論文之格式參考規範。

決 議：通過，如附件 6。

參、臨時動議

肆、散 會

開南大學教師英語文授課獎勵辦法

96.12.25 96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配合全球化趨勢與國際接軌，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鼓勵本校教師以英語文講授課程，特制訂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本校各系所專任教師所開設的專業科目，排除應用英語學系、通識、各系之專業英語文、進修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課程。
- 第三條 所謂英語文授課是指教師所有授課教材、輔助教材、教學計畫及大綱、上課講授內容、討論與解說都以英語文表達。
- 第四條 每位教師每學年以英語文授課之課程至多以一門為限，並依本辦法之規定授課。
- 第五條 經審核通過之英語文授課課程該學期中仍以一般鐘點費計算，於學期結束後由學校追補 0.5 倍之鐘點費，以資鼓勵。因此，以英語文授課之課程鐘點費是一般課程鐘點費之 1.5 倍。
- 第六條 同一課程第二次以後提出申請者，鐘點費補助減為 0.25。
- 第七條 本校教務處得審核教師以英語文授課之實況，如未依本辦法之規定授課則不予補發 0.5 倍之鐘點費。
- 第八條 各開課單位應評估英語文授課課程之內容與成效，提報校課程委員會，做出改進之參考與建議。
-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全球化研究」學程修讀辦法			
95.8.21 95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95.9.26 95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6.12.25 96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壹、學程名稱	全球化研究學程(以下簡作本學程)		
貳、主辦單位	人文社會學院(以下簡作本院)學程委員會		
參、學程委員會	依據本校修讀學程辦法成立學程委員會，本院院長、系、所主管為本學程當然委員，本院各系再推選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一人擔任委員，召集人由院長兼任之。 本學程委員會之職掌為學程設置宗旨之擬定、課程規劃、學生資格及人數限制、學程應修科目與學分數之訂定。		
肆、學程宗旨	1.培養具國際觀及掌握全球化發展趨勢之人才。 2.提升科際整合學術能力。		
伍、內容簡介	為提升學生的科際整合學術能力，增進學生多元學習之機會，培養學生輔助專長，特設全球化研究學程。本學程的教學目標旨在透過整合全球化觀點和多元教育訓練的課程，培養具國際觀及掌握全球資訊的人才，開創學生跨領域與全球化格局之視野。		
陸、實施對象	1.本校學生。 2.配合本校之推廣教育或建教合作方案，開放校外相關在職從業人員進修。 3.開放附近大學院校學生選修。		
柒、課程規劃	修習本學程之學生至少應修畢下列課程十五學分，學程應修科目至少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類別	開課系所	課程名稱	承認學分數
必修 (四選三)	人文社會學院或 人文社會學院內各系所	國際禮儀	2
		亞太與全球化經濟體系	2
		國際經貿法	2
		全球化與全球治理	2
選修	人文社會學院或 人文社會學院內各系所	跨文化交流	2
		美國大眾文化	2
		日本社會文化論	2
		跨國企業	2
		國際商務仲裁	2
		協商談判	2
		國際政治經濟學/危機管理 (二擇一)	2

		中國大陸問題研究/ 兩岸關係專題（二擇一）	2
捌、學程申請	學生向人文社會學院「全球化研究學程委員會」提出申請，呈報學校核准後，依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修滿本學程所需課程。		
玖、學程證書申請	學生於畢業學期期末前 <u>1</u> 個月內(<u>12</u> 月、 <u>4</u> 月)，檢具學程規定課程之修畢成績單，送交人文社會學院「全球化研究學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呈報學校頒予「 <u>全球化研究學程證書</u> 」。		
拾、學程實施	本辦法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定公佈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華語文教學學程」修習辦法			
96.12.25.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96.12.25. 96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學程名稱		人文社會學院(以下簡稱本院) 為擴展學生第二專長，特設立「華語文教學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	
第二條、組織架構		I. 本學程由人文社會學院設置學程委員會，其委員人數七 人，以人文社會學院院長、華語文教學研究所所長與應用英語學系、應用日語學系之系主任四人為當然委員，餘三人則由華語文教學研究所與應用英語學系、應用日語學系分別推派。 II. 本委員會之召集人，由人文社會學院院長擔任之。	
第三條、學程課程		本學程之課程配置如下：	
類別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核心課程 (必修)	人文社會學院或 人文社會學院內各系所	語言學概論 /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2
		華語語音學(國語語音學) / Practicum in Chinese Pronunciation Pedagogy	2
		語法學 / Chinese Syntax	2
		華語文教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teaching	2
		華語文教材教法/ Chinese Teaching Methods and Materials	2
核心課程共五科，十學分			
漢語語言學 (選修)	人文社會學院或 人文社會學院內各系所	詞彙學 / Morphology	2
		文字學 / Historical Chinese Script	2
		語意學 / Semantics	2
		修辭學 / Rhetorics	2
漢語語言學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四學分			
華語文教學 (選修)	人文社會學院或 人文社會學院內各系所	華語文測驗與評量 / Chinese Testing and Assessment	2
		第二語言習得 /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2
		華語文多媒體與電腦輔助教學 / Computer Assisted Instruction in Chinese	2
華語文教學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四學分			
華人社會與文化 (選修)	人文社會學院或 人文社會學院內各系所	華人文化與社會 / Chinese-speaking Societies and Cultures	2
		中華文化導論 /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Culture	2

華人社會與文化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二學分	
第四條、學程申請	本學程開放本校大二（含）以上學生（含華語文教學研究所以外之碩士班學生）選修，擬參加本學程之學生，應於每學年開放申請進入學程時，將修習申請表、學年成績單及相關資料繳交至人文社會學院辦公室，並經華語文教學學程委員會依據申請人之大學國文與大學外文成績及班級排名、修習動機等項目進行審查，通過後始得正式修習。
第五條、開課條件	本學程之各項課程，須符合學校基本開課人數規定始得開課。但有特殊情形者，得簽請校長同意後開課。
第六條、證書授與	修習本學程之學生經學程委員會審核具備下列條件者，由本校授予學程修習證明書： 一、依第三條規定修習二十學分以上者。 二、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中級以上或修習本校任何第二外國語課程累計十學分以上者。
第七條、補充規定	本辦法如有規定未盡之事宜，則依本校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辦法實施	本辦法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 呈請校長核定公佈後實施 。修正時亦同。

開南大學應用日語學系雙主修、輔系科目表

必選修	開課年級	科目名稱	學分	說明
必修	一	初級日語	8	取得本系雙主修資格供需修滿 68 學分，左列 28 學分為必修，其餘 40 學分得於下列表中自選之；修讀輔系需修滿 28 學分，必選修科目亦同。
	二	中級日語	8	
	三	高級日語	8	
	三	日本語能力試驗	4	
合計			28	
選修	一	日語初級會話	4	右列各科已於原學系列為畢業學分之內者，不論學分數相同與否，本系概不承認為雙主修或輔系學分。
	一	日語發音	4	
	一	日語聽力訓練(一)	4	
	二	日語進階會話	4	
	二	日語語法	4	
	二	日文基礎寫作	4	
	二	日語聽力訓練(二)	4	
	三	日文進階寫作	4	
	三	日語翻譯	4	
	四	應用日文寫作	2	
	四	日本語能力試驗	2	
合 計			40	

備註：申請者請附(1)申請表、(2)總成績單（一年級）

開南大學資訊傳播學系輔系科目表
(以 96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修讀輔系)

必選修	開課年級	科目名稱	學分	說明
必修	一	視覺傳播概論	2	取得本系輔系資格共須修滿 30 學分，左列 19 學分為必修學分，其餘 11 學分得於下列表中自選之。
	一	影像處理	3	
	一	設計素描	3	
	一	數位圖像設計	3	
	一	數位音樂概論	2	
	二	互動網頁設計	3	
	三	網路動畫設計	3	
合計			19	
選修	一	藝術賞析	2	
	一	資訊傳播概論	3	
	一	設計方法與創意思考	3	
	一	設計繪畫	3	
	二	進階電腦繪圖設計	3	
	二	色彩學	2	
	二	數位學習	3	
	二	數位音效實務	3	
	二	數位剪輯	3	
	二	多媒體設計概論	3	
	二	影視特效製作	3	
	三	立體造形設計	3	
	三	影音數位化處理	3	
	三	多媒體專案管理與製作	3	
	三	多媒體簡報技巧與實務	2	
	三	廣告創意	3	
	三	電視節目製作	3	
	三	影視導演學	3	
	三	戲劇概論	3	
	三	劇本寫作	3	
	三	廣播節目製作	3	
	三	廣告影片製作	3	
	三	電影製作	3	
	三	影視配樂	3	
	三	3D 電腦繪圖	3	
	三	互動藝術創作	3	
	三	電腦動畫導論	3	
	三	網路多媒體企劃製作	3	
	三	角色動畫設計	3	
	三	進階 3D 電腦繪圖	3	
	三	藝術科技整合	3	
	三	作品展示規劃與設計	3	
	四	多媒體程式設計	3	
	四	遊戲設計	3	
	四	網路學習資源製作	3	
合計			102	

備註：申請者請附(1)申請表 (2)總成績單

開南大學碩士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一、論文次序

- (一) 封面【範例詳附件一】
- (二) 書背【範例詳附件二】
- (三) 論文口試審定書【範例詳附件三】
- (四) 序言或誌謝辭
- (五) 中、英文論文摘要【範例詳附件四】
- (六) 目錄【範例詳附件五】
- (七) 表目錄【範例詳附件六】
- (八) 圖目錄【範例詳附件七】
- (九) 論文正文【範例詳附件八】
- (十) 參考文獻及附錄【範例詳附件九】

二、論文繳交份數：

- (一) 所有論文經學位考試委員審定後，交由本校存轉不予發還。
- (二) 繳交精裝本 3 冊至圖書館（2 本館藏、1 本轉寄國家圖書館）。
- (三) 各系所或各學院可自行規定繳交論文之樣式（精裝或平裝）及份數。

三、封面：【詳附件一】

- (一) 封面中各行均須置中排列，包括校徽、中文校名、系所別、論文題目（中英文）、指導教授、研究生姓名、提出年（民國）月。
- (二) 封面色調：
 1. 平裝本：封面色調採用淺藍色雲彩紙裝訂之（A4）。
 2. 精裝本：封面色調採用暗綠色製版燙金字（A4）。

四、書背：【詳附件二】

書背：包括中文校名、系所別、論文題目、研究生姓名及提出年（民國）。

五、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詳附件三】

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經口試委員評定成績及格，並經指導教授、口試委員及系主任、所長於論文次頁之「口試委員審定書」簽章核可後，方得繳交論文。

六、序言或誌謝辭（依個人意願自行決定是否撰寫，可免）

欲撰寫者，須另頁書寫，內容應力求簡明扼要，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

七、中、英文論文摘要：【詳附件四】

中、英文論文摘要之撰寫應力求簡單扼要，包括：

- (一) 中文以 1-2 頁為原則，英文則以不超過 5 頁為原則。
- (二) 經系、所同意以英文撰寫論文者，仍需附中文摘要。
- (三) 內文應包含：論述重點、方法或程序、結果及結論。
- (四) 中、英文論文摘要之篇尾皆須加註關鍵字。
- (五) 中、英文論文摘要之頁碼以羅馬數字編碼（如 I, II, III, IV...）

八、目錄：【詳附件五】

包括各章節之標題、參考文獻、附錄及其所在之頁數，並應依次編排。

目錄之頁碼接續中英文摘要，以羅馬數字編碼（如 I, II, III, IV...）

九、表目錄：【詳附件六】

包括各章節之表及其所在之頁數（若表擷取自參考文獻，則須於本文表之位置標註來源）。

表目錄之頁碼接續目錄頁碼，以羅馬數字編碼（如 I, II, III, IV...）

十、圖目錄：【詳附件七】

包括各章節之圖及其所在之頁數（若圖擷取自參考文獻，則須於本文圖之位置標註來源）。

表目錄之頁碼接續目錄頁碼，以羅馬數字編碼（如 I, II, III, IV...）

十一、論文內文【詳附件八】

- (一) 印刷裝訂方式：論文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為原則，單面印刷；
- (二) 紙張大小：除封面、封底外，均採用白色 A4 80 磅之白色模造紙張；
- (三) 邊界（版面設定）：邊界設定為上 3 公分、下 2 公分、左右各 3 公分；裝訂邊 1 公分並靠左。
- (四) 格式：
 - 1. 論文內文字數及行數設定為每頁 29 行（含空白行），每行 30 字（含空白字）；
 - 2. 論文內文每頁正下方應註明阿拉伯數字頁碼（如 1、2、3...），並將頁碼置中。
- (五) 字體：中文以標楷體為主，英文及阿拉伯數字以 Times New Roman 字型為主，字體顏色為黑色，文內要加記全型標點符號，全文不得塗汙刪節。
- (六) 章節編排：

段落層次	字體	字號	段落	備註
章	標楷體	18	與節空一行	粗體、置中
節	標楷體	14	與內文前後 皆空一行	粗體、置中
內文	標楷體	12	首行空兩小格	

十二、參考文獻【詳附件九】

- (一) 參考文獻列出引用之中英文期刊論文及書目，須包含作者姓氏、名字、出版年次、技術資料或期刊名稱、卷數、期數、頁碼等內容。
- (二) 附錄及其他參証性資料附於參考文獻之後。
- (三) 參考文獻格式範例【附件九】若有未盡之處，請參照系所自訂格式或 APA 格式。

十三、各系所得依其學術領域之慣用格式另訂細則。

開 南 大 學

36 號字

○○○○○○○○學系

24 號字

碩士論文

22 號字

論文題目：

1. 20 號字、置中
2. 若題目字數超過 18 字，多餘之字數則下行置中

18 號字，置中

指導教授：○○○ 博士

研 究 生：○○○ 撰

1. 18 號字，分散對齊
2. 年月以中文繕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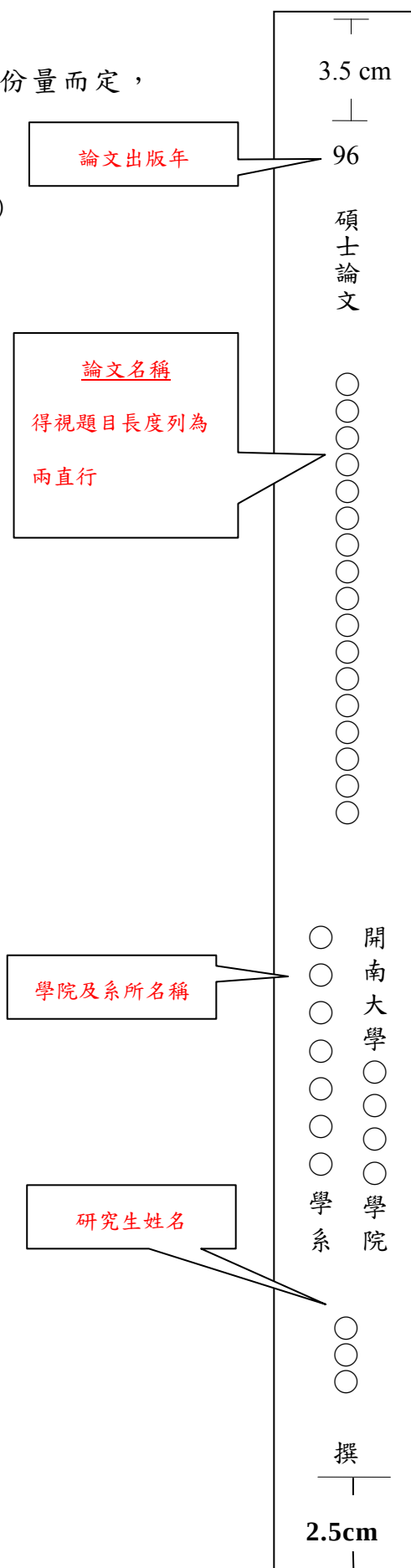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 ○ ○ 年 ○ ○ 月

附件二 書背範例（14號字）

書背之寬度及字體大小視個人之論文份量而定，

字體統一為標楷體。

（英文及阿拉伯數字為 Times New Roman）



附件三 口委審定書範例

開南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 試 委 員 審 定 書

本論文係_____君於開南大學_____學系研究所
碩士班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____年____月經本委員會審議通過暨口試
及格，認定符合碩士資格標準。

論文中文題目：_____

論文英文題目：_____

論文考試委員核可簽章：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指 導 教 授：_____

系主任/所長：_____

中 華 民 國 ○ ○ ○ 年 ○ ○ 月

附件四 摘要範例

戶外冒險教育課程領導風格模式之研究

摘 要

1. 粗體、18 號字、置中
2. 與摘要空一行

本研究旨在探討戶外領導風格模式及影響戶外領導風格模式轉換因素的整體風貌，並探討其限制與建議。以自編的半結構式訪談大綱，經由 3 位具有戶外經驗豐富之戶外課程達三年以上之二名學生推薦 10 位具繩索、健行登山、攀岩、溯溪、獨木舟等多重課程項目專長，帶領資歷滿五年（含）以上，且具有引導能力的資深戶外領導者，並以訪談逐字稿及受訪者所提供的文件資料加以歸納分析。研究結果發現，現今戶外冒險教育課程的領導風格模式是以課程整體時間為主，輔以任務導向及關係導向，而有指導式、支持式、守衛式及轉移式領導風格，且在不同課程項目、不同情境、直接與間接因素的影響下，戶外領導者會調整其領導風格。直接因素是指在課程當下直接影響課程領導風格模式的因素，當直接因素所顯示的程度愈嚴重時，領導者易傾向於指導式領導風格，反之則會愈傾向守衛式領導風格，含安全程度、團隊的準備程度、成員的技能成熟度、領導者的效能、決策結果的嚴重性等五大因子；間接因素是指先影響課程設計或戶外領導者的行為，進而影響到課程模式的因素，含組織宗旨及支援系統、課程組成結構、領導者的養成背景、領導者的專業倫理等四大因子。

粗體、12 號字、左右對齊

關鍵詞：戶外冒險教育課程、戶外領導者、戶外領導風格

1. 關鍵字三字為粗體、靠左
2. 與正文之間空 1-2 行

備註：

英文摘要版面、字體大小及空行皆與中文摘要相同。

附件五 目錄範例

目 錄

1. 標楷體 18 號字、粗體、置中
2. 目錄兩字中間空 2 小格
3. 與下表空一行(18 號字)

第一章 緒論 (標楷體 14 號字、粗體、靠左)

第一節	研究背景	-----	1
第二節	研究動機	-----	2
第三節	研究目的	-----	3
第四節	研究問題	-----	4
第五節	名詞解釋	-----	4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章、參考文獻及附
錄之前後皆空一行

第一節	戶外領導者	-----	6
第二節	領導風格理論之沿革	-----	15

(以下類推)

標楷體 14 號字、不加粗

參考文獻	-----	129
------	-------	-----

附錄

附錄一	訪談大綱	-----	137
附錄二	訪談同意書	-----	138

節次皆置中

整個表格置中

Times New Roman
14 號字、靠右

附件六 表目錄範例

標楷體 14 號字、不加粗

表 目 錄

1. 標楷體 18 號字、粗體、置中
2. 表目錄三字，每字間空 2 小格
3. 與下表空一行(18 號字)

表 2-1-1	有效能的戶外領導者應具備的 12 項專業能力分類 -----	14
表 2-2-1	不同領導風格的特質 -----	17
表 2-3-1	適用於團隊發展階段的領導風格 -----	32
表 3-2-1	研究問題與訪談大綱對照表 -----	39
表 3-3-1	受訪者邀約人數異動 -----	43
表 4-1-1	受訪個案之個人背景 -----	48
表 4-1-2	受訪個案之領導背景 -----	49

1. Times New Roman 14 號字、靠左、不加粗
2. 編碼格式可自行設定，惟須全文統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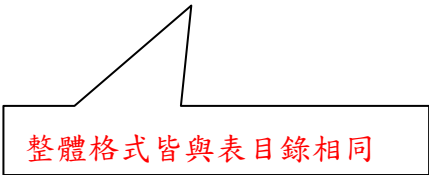
整個表格置中

Times New
Roman 14 號字、
靠右、不加粗

附件七 圖目錄

圖 目 錄

圖 2-2-1	Fiedler 之權變理論架構 -----	19
圖 2-3-1	戶外領導風格連續模式 -----	23
圖 2-3-2	團隊情境領導模式 -----	25
圖 2-3-3	戶外領導風格條件理論模式圖 -----	29
圖 2-3-4	戶外領導者著重任務及關係導向的程度 ----	33
圖 4-2-1	戶外冒險教育課程領導風格模式草圖 -----	82
圖 4-3-1	戶外冒險教育課程領導風格模式圖 -----	116



整體格式皆與表目錄相同

節與內文之前後
各空一行

除了了解適用於戶外冒險教育課程的領導風格類型與模式之外，更重要的是加以探討影響戶外冒險教育課程領導風格模式轉換的因素，方可於培育戶外領導者時，針對研究發章節中之內文須左右對齊（即文字切齊邊界）整領導風格，成為有效能的戶外領導者，達到戶外冒險教育課程的目的。因此，深入探討會影響戶外領導者調整其領導風格模式的各項因素，是為本研究動機之三。

內文與節中小點之空行、節中小點間之空行為作者自訂，但須全文統一

根據研究背景與目的，本研究欲達成之研究目的如下。

- 一、在戶外領導者需隨時視情境調整領導風格的情況下，了解現今戶外領導者領導風格模式。

二、在戶外領導者需隨時視情境調整領導風格的情況下，探究影響戶外領導者會調整領導風格模式之相關因素，期待協助戶外領導者可根據研究結果，解須調整領導風格的各種情況。

節中小點之編號使用依序為

一、二、
(一) (二)
1. 2.
(1) (2)

版面調整亦須全文統一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每章皆另起新頁

本研究文獻探討主要分為四部分：第一節在於了解戶外領導者之定義、角色及能力；第二節為領導理論及領導風格模式理論之沿革；第三節探討現今已發展之戶外領導風格模式相關理論及研究；第四節為領導風格影響因素相關理論及研究。

英文表名須斜體，亦可省略英文表名

表 2-1 各種麻黃之麻黃生物鹼含量(%)^{*}
Table 2.1. Contents of ephedrine alkaloids in
Ephedrae Herba (%)^{*}

上、下標線線寬 1½，
表中線寬為 1；小數點
須對齊

Species	E	PE	NE	NPE	ME	MPE	Total
<i>E. sinica</i> Stapf	0.773	0.312	0.051	0.140	0.094	0.012	1.382
<i>E. equisetina</i> Bunge	1.103	0.395	0.053	0.467	0.045	trace	2.093
<i>E. intermedia</i> Schrenk et Meyer	0.023	1.163	0.036	0.148	0.017	trace	1.564

^{*}E: ephedrine; PE: pseudoephedrine; NE: norephedrine;
NPE: norpseudoephedrine; ME: methylephedrine;
MPE: methylpseudoephedrine.

Note. from: Zhang *et al.*(1988).

中文資料來源格式如：

資料來源：李澄益（2003）。

英文資料來源格式如：

Note. from: Zhang, *et al.*(1988).

圖表整體說明：

1. 圖表與內文說明應置於同一頁。
2. 圖置於說明之後；表置於說明之前。
3. 圖與表之頭尾與內文皆須間隔 1-2 行，
惟須全文統一。
4. 圖表之標題皆需置中。
5. 圖表之後皆需附註資料來源出處。

參考文獻

標楷體 18 號字、粗
體、置中
與內文空一行

一、中文部分

- 李芳霖 (1994)。領導風格與領導效能關係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台中。
- 李詩鎮 (2000)。領導風格與領導效能關係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朝陽科技大學休閒管理研究所，台中。
- 李澄益 (2003)。高壓領導與員工工作倦怠之關係。出版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嘉義。
- 巴頓 (Patton, Q. M. 1990)。質性研究法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吳芝儀、李奉儒譯)。

1. 中文依姓氏筆劃排列；若筆劃相同則依名字第 2 字、第 3 字依序推之。
2. 若遇名字比劃完全相同或相同作者不同書目時，則以出版年代較早者為優先。
3. 第二行縮排 2 個字元。
4. 排版需「左右對齊」。

二、英文部分

- Albert, M. B. (2002).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ohesion and performance in outdoor challenge education*. Los Angeles, California.

中文翻譯書需置於中文參考文獻之最後，依原作者中文譯名之筆劃排列

【格式範例說明】

一、書籍類

(一) 中文部分

- 林清山 (1992)。心理與教育統計學。台北：桂冠。
- 黃昆輝 (1996)。教育行政學 (二版)。台北：桂冠。
- 曾文星 (1988)。從人格發展看中國人性格。台北市：桂冠。
- 杜威 (Dewey, J.) (1990)。我們如何思維 (How We Think) (原作 1933 年出版)。

1. 英文依第 1 字之字母順序排列；若首字字母相同則依第 2 字母、第 3 字母名字依序推之。
2. 相同作者、不同書目時，則以出版年代較早者為優先。
3. 第二行縮排 2 個字元。
4. 排版為「靠左對齊」。
5. 英文參考文獻僅有書名主副標、期刊名稱、單位名稱及地名之首字第一個字母大寫，其餘皆小寫。

中文書籍類於論文內文的書寫方式：

1. 一般書籍：①林清山 (1992) 指出...。②...(林清山, 1992)。
2. 翻譯書籍：(杜威, 1933/姜文敏譯, 1990)

(二) 英文部份

- Belasco, J. A., & R. C. Stayer. (1993). *Flight of the buffalo*. New York: Warner.
- Zillman, D. & Bryant, J. (1994). Entertainment as media effect. In J. Bryant and D. Zillman (Eds.), *Media effects: Advances in theory and research*, 437-461. Hillsdale,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

英文書籍類於論文內文的書寫方式：

- ① Belasco and Stayer (1993) 認為...。
- ②...(Belasco & Stayer, 1993)。

二、期刊或雜誌類

(一) 中文部分

洪春吉 (1997)。資訊業、鋼鐵業、紡織業之領導型態與企業文化之比較。《管理學報》，14(3)，331-358 頁。

準鵬程、郎淳剛、席西安 (2006)。領導風格和行為對群體決策的過程和結果的影響。《西安交通大學學報 (社會科學版)》，25(2)，1-10 頁。

(二) 西文部分

House, R. J. (1971). Path goal theory of leader effectiveness.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16, 321-338.

Bryant, J. & Zillman, D. (1984). Using television to alleviate boredom and stress: Selective exposure as a function of induced excitation states. *Journal of Broadcasting*, 28, 1-20.

Burnett, J., Menon, A. & Smart, D.T. (1993). Sports marketing: A new ball game with new rules. *Journal of Advertising Research*, 33(5), 21-35.

期刊或雜誌類於論文內文的書寫方式：

① 中英文期刊或雜誌皆與書籍類之書寫方式相同。

② 所有參考書目的作者超過三人以上(含三人)，第 2 次出現以後(含第二次)的寫法如下。

準鵬程等 (2006) 指出…。 (準鵬程等, 2006)

Burnett, et al. (1993) 指出…。 (Burnett, et al., 1993)

三、在研討會發表的論文 (書寫方式與期刊或雜誌類之書寫方式相同)

(一) 中文部分

余維道、高麗娟 (2005, 12 月)。一位戶外活動領導者 Aiko Yoshino 之個案研究。中國文化大學、中華民國過健行登山會主辦，第九屆中華民國大專院校登山運動研討會，桃園縣。

(二) 西文部份

Rocklin, T. R. (1989). *Individual differences in item selection in computerized self-adapted testing*.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Research Association, San Francisco, CA.

四、未發表的論文 (書寫方式與期刊或雜誌類之書寫方式相同)

(一) 中文部分

李澄益 (2003)。高階經理人心智模式與領導型態之探索性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嘉義縣。

(二) 西文部分

Devins, G. M. (1981). *Helplessness, depression, and mood in stage renal disease*.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McGill University, Montreal.

Ryerson, J. F. (1983). *Effective management training: Two models*.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Clarkson College of Technology, Potsdam, New York.

五、沒有作者的論文或書籍 (書寫方式與期刊或雜誌類之書寫方式相同)

(一) 中文部分

學生手冊 (2004)。桃園縣：開南大學。

(二) 西文部分

Publication Manual of th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5th ed.). (2001).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六、印刷中的論文或書籍 (書寫方式與期刊或雜誌類之書寫方式相同)

(一) 中文部分

黃崇儒 (印刷中)：運動源自信心來源量表的編製。大專體育專刊，5 卷 1 期。

(二) 西文部分

Hamner, H. A. (in press). *Research in cognitive development*. New York: Springer.

七、從資料庫引用的資料 (書寫方式與期刊或雜誌類之書寫方式相同)

Gottfredson, L. S. (1980). *How valid are occupational reinforcer pattern scores ?* (Report No. CSOS-R-292).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Center for Social Organization for School.(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 182465).

Pender, J. E. (1982) . Undergraduate psychology majors: Factors influencing decisions about college, curriculum and career. *Dissertation Abstracts International*, 42, 4370A-4371A.

八、從報紙上引用的資料

(一) 中文部分

李湧清 (2003.08.11)：學歷通貨膨脹成功要靠用功。聯合報，A15 頁。

(二) 西文部分

Schwartz, J. (September 30, 1993). Obesity affects economic, social status. *The Washington Post*, A1, A4.

引用報紙資料於於論文內文的書寫方式：

① 李湧清 (2003.08.11) 認為...。 ... (李湧清, 2003.08.11)。

② Schwartz(September 30, 1993)...。 ...(Schwartz, September 30, 1993)。

九、從網路引用的資料

(一) 中文部分

陳揚盛 (2001.02.20)。基本學力測驗考慮加考國三下課程。台灣立報。2001 年 2 月 20 日，取自：<http://lihpaio.shu.edu.tw/>

推動知識經濟發展須腳踏實地 (2000.09.05)。中時電子報。2001 年 2 月 19 日，取自：<http://ec.chinatimes.com.tw/scripts/chinatimes/iscstext.exe?DB=ChinaTimes&Function=ListDoc&From=2&Single=1>

謝智謀 (2007.03.19)。另類宣教—冒險教育的推動。2007 年 6 月 25 日，取自：http://www.wretch.cc/blog/chihmou&article_id=11485249

(二) 西文部分

Decker, P. J. (1999, February 18) . Organizational culture. *New York times*. Retrieved November 21, 2003,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www.cl.uh.edu/bpa/hadm/HADM_5731/ppt_presentations/8culture/index.htm
Outward Bound Hong Kong. (n.d.). Course information [Announcement]. Retrieved June 26,
2007,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www.outwardboundhk.org/courses.php?scid=32-33>

中英文網路引用資料類於論文內文的書寫方式：

於引用句尾的句號標點前加註引用網址即可(見下例)

有關博士班報名資訊，請至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網頁查詢 (<http://www.tmtc.edu.tw/~primary>)。